



181012050513



# 检验检测报告

## Test Report

报告编号: RC19128-5  
(DA009)

委托单位: 淮安市振达钢管制造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: 常规检测



### 江苏瑞超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除非另行说明, 本报告所提供的检测结果仅对本次检测的样品有效。

电话: 0517-80665510  
地址: 淮安市清江浦区长江东路588号

传真: 0517-80665508  
邮编: 223300




# 声 明

- 一 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及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- 二 对本报告检验检测结果如有异议，请于报告完成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书面提出。
- 三 委托单位对样品的代表性和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。委托单位自行提供的样品，本公司仅对来样的检验检测结果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，检验检测结果供委托方参考。
- 四 本单位有权在完成检验检测报告后处理所测试的样品。
- 五 本报告全部或者部分复制，私自转让，盗用，冒用，涂改或以其它任何形式篡改的均属无效，复印件未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无效。
- 六 本公司对检验检测报告的真实性、合法性、适用性、科学性负责，并对本报告的检验检测数据保守秘密。
- 七 特定检验检测方法或委托单位所要求的附加信息，涉及使用客户提供的信息时，本单位有明确的标识。
- 八 当委托方提供的信息可能影响结果的有效性时，本单位无需承担任何责任。



# 检测 报 告

委托单位	淮安市振达钢管制造有限公司	地 址	江苏省淮安市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(淮阴区钱江路277 号)(DA009)
联 系 人	杨宁	电 话	15161766298
样品类别	废气		
采样人员	孙宝超、钮家欢	委托单号	RC19128
采样日期	2020/03/27	分析日期	2020/03/27-29
检测目的	常规检测		
检测内容	<p><b>有组织废气:</b> 点位: DA009出口, 检测项目: 低浓度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, 频次: 每天检测3次, 检测1天。</p>		
检测依据	见检测分析方法表		
评价依据	/		
检测结果	详见检测结果表		
备注	/		
编 制	<p>周传荣</p>		
复 核	<p>余丹</p>		
审 核	<p>李斌</p>		
签 发	<p>陈青</p>		
			
		签发日期: 2020年04月09日	

传  
3150

# 检测结果

表1 有组织废气

排放源	DA009出口							
采样日期	2020/03/27							
测定参数	运行负荷 (%)	>75			处理设施	/		
	测孔排气筒截面积 (m <sup>2</sup> )	0.3848			排气筒高度 (m)	15		
	烟气流速 (m/s)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烟气流量 (m <sup>3</sup> /h)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		10.4	10.6	10.7		14385	14673	14768
	标干流量 (m <sup>3</sup> /h)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动压 (Pa)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		11428	11555	11646		83	86	87
	平均静压 (Pa)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烟温 (°C)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		-80	-80	-80		67.3	70.3	69.8
含湿量 (%)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大气压力 (kPa)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	2.2	2.2	2.2		102.67	102.67	102.67	
含氧量 (%)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/				
	5.5	5.8	5.9					
检测结果	检测频次	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	低浓度颗粒物	实测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		6.18	4.81	5.66	
		折算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		8.37	6.65	7.87	
		排放速率 (kg/h)			0.071	0.056	0.066	
	二氧化硫	实测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		ND	5	7	
		折算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		ND	6	8	
		排放速率 (kg/h)			/	0.058	0.082	
	氮氧化物	实测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		58	53	53	
		折算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		66	61	61	
排放速率 (kg/h)			0.663	0.612	0.617			
备注	1. 燃料: 天然气; 2. "ND" 表示未检出							

\*\*\* 以下空白 \*\*\*

## 检测分析方法

序号	项目	分析方法	仪器名称、型号	仪器编号	检出限
1.	低浓度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	天平 AUW120D、恒温恒湿箱 HSX-350	AE-005、AE-007	1.0mg/m <sup>3</sup>
2.	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	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崂应3012H	SE-001	3mg/m <sup>3</sup>
3.	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电位电解法 HJ/T 57-2017	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崂应3012H	SE-001	3mg/m <sup>3</sup>

\*\*\* 报告结束 \*\*\*

